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城建設計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URBAN CONSTRUCTION DESIGN & DEVELOPMENT GROUP CO., LIMITED

Beijing Urban Construction Design & Development Group Co., Limited

北京城建設計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99)

公眾持股量最新情況

茲提述北京城建設計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9月30日有關本公司公眾持股量的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本公司謹此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有關恢復公眾持股量的最新情況。

盡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所知、所悉及所信，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約為23.70%，低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8.08條規定的最低規定百分比25%。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股權架構如下：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內資股	960,733,000	71.24%
H股	387,937,000	28.76%
— 非公眾人士持有的H股數量	68,270,000	5.06%
— 公眾人士持有的H股數量	319,667,000	23.70%
總計	<u>1,348,670,000</u>	<u>100%</u>

本公司深知目前公眾持股量不足的問題仍存在，並對此問題的解決一直保持非常重視的態度。本公司已與持有本公司內資股的少數股東（非主要股東）就通過內資股全流通方式將彼等所持有的內資股轉換為本公司H股進行了溝通，並已就全流通事宜獲得該等少數股東的同意。

根據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於2019年11月14日發佈並於2023年8月10日進一步修訂的《H股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申請「全流通」業務指引》及考慮到本公司自股東接獲參與H股全流通的意向，於2026年7月14日，董事會已考慮及批准建議實施本公司股東持有的本公司68,816,000股境內未上市股份轉為本公司H股（「**H股全流通**」），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約5.10%，具體信息如下：

參與股東名稱	境內未上市 股份持股數 (股)	持股比例	擬申請轉為 境外上市 股份數(股)	擬申請轉股 佔本公司 股份比例
北京優能尚卓創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 優能尚卓 」	22,816,000	1.69%	22,816,000	1.69%
北京京國發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46,000,000	3.41%	46,000,000	3.41%
合計	<u>68,816,000</u>	<u>5.10%</u>	<u>68,816,000</u>	<u>5.10%</u>

本公司董事唐其夢女士亦為優能尚卓之員工，故就該等董事會決議案迴避表決。唐其夢女士並未持有優能尚卓之股份，因此優能尚卓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可被計入公眾持股量。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7月14日的公告。

於2026年9月11日，本公司已就H股全流通向中國證監會提交備案申請，以將合共68,816,000股境內未上市股份轉為本公司H股。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9月11日的公告。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適用中國法律，本公司毋須召開股東會以批准H股全流通以及轉換及上市（定義見下文）。

在取得所有相關批准（包括向中國證監會備案及聯交所批准）及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後，68,816,000股境內未上市股份將轉換為68,816,000股H股，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該等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轉換及上市」），於轉換及上市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內資股	891,917,000	66.13%
H股	456,753,000	33.87%
— 非公眾人士持有的H股數量	68,270,000	5.06%
— 公眾人士持有的H股數量	388,483,000	28.80%
總計	1,348,670,000	100%

於轉換及上市完成後，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將由23.70%提升至28.80%，高於上市規則第8.08條規定的最低規定百分比25%，公眾持股量不足的問題將得以解決。

本公司預計將在向中國證監會提交備案申請後十二個月內完成全流通，並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就本次H股全流通以及轉換及上市的進展作出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將持續關注公眾持股量不足的問題，並將根據上市規則每月刊發公告，以讓股東及市場了解恢復公眾持股量的執行進展。

承董事會命
北京城建設計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夏秀江

北京，2026年10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夏秀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蔡永立、張鵬超、彭冬東、李飛、李冰及唐其夢；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國鋒、夏鵬、陳帆及田挨成；及本公司職工董事為張宏贊。